

广东省开平市民政局

开平市民政局 2019 年度行政执法工作 分析报告

开平市民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，不断提高行政执法水平，努力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

一、行政执法工作开展情况

开平市民政局 2019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行政许可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撤销许可的数量
		申请数量	受理数量	许可的数量	不予许可的数量	
（一）本单位实施的、以本单位名义作出的						
1	开平市民政局	142	142	142	0	0
	合计	142	142	142	0	0

开平市民政局 2019 年度行政检查实施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行政检查
		次数
(一) 本单位实施的、以本单位名义作出的		
1	开平市民政局	2
	合计	2

机构改革后，我局划出医疗救助、退役军人优抚安置、救灾、组织实施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收储、轮换、日常管理、老龄工作等职责，协助市政数局迅速梳理新的政务服务清单（包括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），完成国家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监管业务数据认领和补全工作，认真做好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专项工作，梳理补全实施清单 88 项，实施率 100%。已完成涉企信息录入工作和“双随机”检查工作，同步录入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和年度检查等涉企信息，共录入涉企信息 14 条。目前，我局持有执法证人员共有 6 人，其中公务员编制 1 人，事业编制 5 人。对于地名命名（行政许可）和“双随机”（行政检查），均做好了行政执法案卷存档备查。2019 年，我局参加行政诉讼案件 1 起，以开平市民政局为被告，属于民政行政登记纠纷，由单位负责人出庭应诉，法律顾问协助，裁定结果为我局已尽谨慎审查义务，因涉案婚姻登记行为所依据的基础性材料有瑕疵，依法撤销民政行政行为。

二、全面推进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

制定了《开平市民政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》、《开平市民政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（试行）》、《开平市民政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》和《开平市民政局重大事项决策制度》并在门户网站进行公开，继续沿用2018年修订的《开平市民政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暂行办法》、《开平市民政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目录清单》，《开平市民政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量化标准（试行）》根据机构改革后调整已完成更新。我局门户网站参照江门市民政局官方网站设有行政执法栏目，包括子栏目有：公开程序信息、公开行政执法结果、公开监督信息、公开清单信息、公开依据信息、公开职责信息、公开主体信息。除了公开程序信息中的办事指南外，所有栏目和办事指南已根据机构改革后民政职能完成更新。

三、存在问题

机构改革后，由于编制少、工作量大，造成执法人员一人多职，且执法人员对行政执法程序也不很熟悉，执法人员整体业务水平和业务能力与实际工作需要还有不小的差距。

四、下一步计划

一是依法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，加强低保与扶贫制度衔接，形成制度完善、相互衔接、运行有效的社会救助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；二是继续鼓励养老机构按照就近、方便的原则，与周边的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协议合作，建立医疗与养老服务协作机制，保障入住老年人的医疗保健服务；三是继续推动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改革，加强对社会组织

的监管，严厉打击和整治社会组织违法行为，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；**四是**继续加快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，提高社会工作综合服务能力；**五是**继续以加强困境儿童保障为重点，统筹推进儿童福利与关爱保护工作；**六是**积极转化地名普查成果，探索地名信息资源共享、协同运用，进一步完善地名数据库建设；**七是**继续开展婚姻收养登记机关规范化建设，全面完成民政各项工作任务。



2020年1月14日